

证券代码：300253

证券简称：卫宁健康

公告编号：2017-036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炜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剩余未行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根据《201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剩余未行权的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剩余未行权期权数量由 644,344 份调整为 1,224,253 份，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 2.56 元调整为 1.31 元；预留授予期权已全部行权，无需再作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剩余未行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靳茂系 201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关于 201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剩余未行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的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根据《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对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由 12,863,161 份调整为 24,440,005 份，行权价格由 13.09 元调整为 6.85 元；预留授予期权数量由 2,253,300 份调整为 4,281,270 份，行权价格由 57.73 元调整为 30.35 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的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安排，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拟申请额度 (万元)	授信期限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黄浦支行	20,000	2 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0	2 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15,000	2 年
	交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15,000	2 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0	2 年

	招商银行上海外滩支行	15,000	2年
合计	-	95,000	-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炜先生为公司拟向上述银行合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与综合授信期限一致，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周炜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